

通鑑史料別裁

第十五册

通鑑續麟

首都图书馆编辑
学苑出版社出版

(明) 张自勋 撰

通鑑續

麟趾

二十卷
汇览二卷

欽定四庫全書

史部

綱目續麟 凡例 附錄

提要

臣等謹按綱目續麟二十卷校正凡例一卷

附錄一卷彙覽三卷明張自勲撰自勲字
卓菴南昌人是編成於崇禎癸未首為校正
凡例一卷列朱子凡例與劉友益書法凡例
而各著所疑次為附錄一卷備列朱子論綱

欽定四庫全書

目手書十二篇及李方子綱目後序王柏書

綱目大全後徐昭文綱目考證序證綱目一

書非惟分註非朱子手定即正綱亦多出趙
師淵手併證劉友益誤以晚年未定之本為

中年已定之本遂不求端訊未強辨訛真其

續麟二十卷則按原書次第摘列綱目及考

異書法發明考證之文而一一辨正其是非

彙覽三卷則列增刪正綱者三千六百四十

欽定四庫全書

史部二

綱目續麟

編年類

餘字增刪分註者四百四十餘字蓋彙覽為
改正之本而續麟則發明改正之所以然分
註之文彙覽僅改其年號君名謚號之類而
其他所當改者以其文太繁則散見於續麟
中蓋二書詳畧互見相輔為用者也其宗方
孝孺之論不以統于秦晉隋未免儒生膠固
之見然其他參互比校每能推其致誤之所
以然如唐以前太子即位皆書名至唐獨不
欽定四庫全書

書名劉友益曲為之說自勲則以為太子即
位前史皆書名至唐書本紀獨不書名綱目
不過誤從史文不必強為穿鑿又如漢景帝
中元年十二月晦日食綱目漏書三年九月
晦日食既綱目漏書既字自勲以為皆漢書
本紀先漏綱目但據本紀而未見五行志故
有此失別無他義皆足破陋儒附會之說他

若唐太宗貞觀元年書徵隋秘書監劉子翼

不至劉友益書法稱書不至何美子翼也戶
起莘發明亦以特書隋官為美之自勲則據

唐書劉禪之傳載子翼後復召拜吳王府功

曹參軍終著作郎宏文館直學士謂綱目失
考誤以為陶潛一例如是之類其說皆鑿鑿
有徵非故與朱子為難者比至於凡例稱曹
丕劉裕書姓而綱目書宋王裕乃無劉字又

欽定四庫全書

凡例稱官者封爵皆加官者字如鄭衆之屬
而綱目書鄭衆封鄭鄉侯乃無官者字用證
綱目傳寫刊刻不免訛晚不必以鈔胥刻工
之失孰為朱子之筆削為尤洞悉事理之言
視徒博尊朱子之名而牽合迂謬反晦朱子
之本旨者相去遠矣乾隆四十四年六月恭
校上

總纂官臣紀昀臣陸錫熊臣孫士毅

總校官臣陸費墀

綱目續麟原序

士必通經而後可以學史史者經之翼也經不明則權衡輕重莫適主焉余服膺六經四子有年而取義尤在易與春秋易春秋益名殊而實同者也孔子本易以作春秋而予本春秋以治綱目雖大儒筆削不能無議諸家推揚過情褒稱失實予不復置喙獨怪鬻陽自謂綱欲謹嚴而無脫畧目欲詳備而不繁冗予觀其書綱畧而不嚴目冗而未備何自矛盾者與或曰屬筆於門人欽定四庫全書

綱目續麟
原序

趙氏故欠詳謹或曰欲加更定而力未暇或又曰僅能成編每以未及修補為恨然則綱目固未定之書而說者斷然謂朱子蚤歲所作非晚年絕筆不亦誣乎乃若書法發明據提要而背凡例考異考證泥凡例而戾書法豈惟非春秋之旨即綱目義例益抵牾不可信予竊不自安輒為訂定凡二十卷名曰綱目續麟雖未必盡當要無失乎春秋之義而已敢云知罪俟後世哉宜春張自勲謹書

欽定四庫全書

綱目續麟凡例

宜春張自勲撰

校正綱目凡例

欽定四庫全書

綱目續麟
凡例

也然隨事異文有非例所可拘者如王莽得政遷官

凡例既與董卓曹操並稱

篡賊例註云王莽董卓曹

操以其得政遷官建國皆

為自立書之及莽為太傅加號升位九錫綱目復

以上命為辭

漢平帝元始元年莽為太傅不書自三

年加安漢公莽宰衛四年升宰衛位在

諸侯王上五

年加安漢公莽九錫

書法云曰升曰加命猶自上出也

莽惡易見后罪難

知故書法如此

考異不察

徒執例以繩綱目書法雖以綱目為據又與凡例矛盾集中頗為論定猶恐後世轉泥凡例而不可解輒

舉一二未當者

自矛首者並附見考異者不錄

與夫劉氏之傳會

汪氏之妄駁並著篇端以明例不可執要以義為主

義明而例自具雖不言例可也

朱子凡例

統系例曰凡正統謂周秦漢晉隋唐

愚按秦晉隋不可謂正統凡例與周漢唐並稱非是

詳見秦晉隋始年大書

秦始皇二十六年晉太康元年隋開皇九年

文曰篡賊謂篡位干統不及傳世者註云如漢之呂后

欽定四庫全書

綱目續編
凡例

王莽唐之武后之類又名號例曰篡賊曰某註云新莽

之類

凡例既以武后與王莽並稱莽稱名

如云新莽始建國某年及莽廢

攜子之類而武后猶稱氏

時武后自名曌綱目不書周曌仍稱武氏非是亦自矛

盾

又曰凡諸國號從其本稱或屢更易即從史家所稱而

於建國之始即註云是為某國註云如晉太元十年乞

伏國仁稱單于即註云是為西秦

按姚萇自稱秦王

晉孝武帝太元九年

是為後秦孝靜立於洛

陽

梁中大通六年甲寅

是為東魏並不見分註何也

周太祖廣順五年劉

歲年例曰凡正統大書橫行之下朱書君名註云如云

午又曰惟篇首前無所承故立此例後有即位在今年

內者用之

按綱目始感烈二十三年正前無所承者午字宜大

書而反細註何歟他如漢昭烈唐肅宗並即位在今

欽定四庫全書

綱目續編
凡例

年內者

昭烈即位在章武元年四月肅宗即位在天寶十五載七月

而大書分註

並不列名俱非

又曰凡天子繼世則但於行下未書諡號註云如安王

二世皇帝之類不名者名已見其後有被廢無諡者但

曰帝某而不用後人所貶之爵以其非有天下之號也

被廢無諡如晉帝奕之類固當然漢後主亦無諡者

亦不可書如漢孝獻乃魏明帝所謚

昭烈諡帝孝晉

公不稱帝不書

懷愍乃漢劉聰所謚今大書於冊是亂賊得謚君父
僭竊得謚正統可乎唯一準帝奕例書名示不與其
謚也史綱于漢獻但書帝協
不書孝獻皇帝得之

即位例曰凡正統周王繼世曰子某立秦更號曰王初
并天下更號曰皇帝繼世曰某襲位註云胡亥從本文
胡亥襲位趙高立之也不當從本文不可以胡亥為
例

又曰漢以後創業中興曰王即皇帝位繼世曰太子某

欽定四庫全書

綱目續編

四

即位

太子即位宜書名朱子立例非不正惟唐世即位者

但書太子不書名自是因唐史之舊唐書本紀但書
皇太子即皇帝

位不書名遂爾闕漏書法以為例不書名非是朱子凡例

耳

又曰凡無統自漢晉以後用僭國例但稱帝者不書姓
註云如晉王炎齊王道成之類
炎與道成亦當書姓以明更姓之義不必殊之於丕

裕也凡例曹丕劉裕書姓然刊本宋
王裕亦漏劉字說見孝異凡制

改元例曰凡中歲改元無事義者以後為正其在廢興
之際開義理得失者以前為正而註所改於下註云如
漢建安二十五年十月魏始稱帝改元黃初而通鑑從
是年之首即為魏黃初又章武三年五月後主即位改
元建興而通鑑于目錄舉要自是年之首即稱建興凡
若此類非惟失其事實而於君臣父子之教所害尤大
故今正之

欽定四庫全書

綱目續編

五

按建安二十五年今已正之

分註魏黃
初元年

至章武三年

仍稱建興與目錄舉要何異他如晉武帝太康十一

年四月武帝始崩而綱目于歲首即大書惠帝永熙

元年皆非又如漢延熙十七年九月司馬師廢魏主
芳十月立髦分註即於是年之首書魏主

髦正元元年不錄芳嘉平六年景耀元年九月孫琳
廢吳王亮十月立景帝休分註即於歲首書永安元

年不錄吳太平三年俱與例不合○按綱目于齊昭
葉魏閔帝皆以前為正獨建興永熙等不錄先君之

號非自矛盾夫於
更定耳故當正之

尊立例曰凡正統尊立皆書尊曰尊某為某註云後凡

尊皇太后為太皇太后尊皇后為皇太后皆用此例

按漢文帝尊母薄氏為皇太后不書景帝立妃薄氏為皇后不書

漏者尤衆不及備錄

崩葬例曰凡正統皇后自殺曰自殺有罪即加有罪字

註云上文已書反逆者不必加有罪字如衛后戾太子是

衛后非反者今以之入有罪例非是

詳武帝征和二年

又曰無罪而以幽死者曰幽殺之

欽定四庫全書

綱目續編凡例

既以幽死則幽即所以殺之也不必更加幽字

又曰秦漢以後王侯死皆曰卒註曰薨乃臣子之辭不當施之國史也

王侯書卒不書薨立義甚正然公主妃妾亦有書薨

者唐武德九年書平陽公主薨宗開元二十五年書武惠妃薨

不尤甚於王侯乎

又况王侯如襄王重茂

玄宗開元二年書襄王薨於房州

並書薨何也考異但舉劉從諫

昭義節度使見武宗二十九年書太尉寧王憲薨

書薨之誤而不及諸

會昌三年劉瞻同平章事見僖宗乾符元年

王公主妃妾亦未詳考

又曰凡無統之君稱帝者曰某王某殂稱王公者曰某

王公某薨

隋義寧二年猶無統也秦楚之王率書卒何歟

其后夫人如僭國

例書卒

后夫人亦當書殂書薨如君王例○愚按無統之后夫人猶正統之皇后也

觀春秋公與夫人並正統皇

后書崩無異辭

凡例正統曰崩其太皇太后皆曰某后某氏崩

獨於

無統之后夫人有異例乎

按陵廟例后與君同獨殂卒殊科非是

據晉

欽定四庫全書

綱目續編凡例

武帝泰始四年太后王氏

十年晉后楊氏亦書殂

後魏文帝太

和十四年太后馮氏並書殂則此條凡例宜改正况

僭國如劉宋路太后亦書殂

明帝泰始二年例安在乎

又曰凡正統之后特葬者曰葬某謚皇后於某合葬不

地註云如漢光武昭烈之類

按昭烈葬惠陵不見綱目

况后乎此皆闕漏之顯然

者後儒必謂綱目無闕漏特未詳考耳○據正統后葬書謚獨諸帝但書葬某陵不書謚何也愚於驪山

長陵皆加始皇高帝諸諡於上蓋亦推本末子之例

非妄增也

又曰凡蠻地君長曰死

此亦當從征伐例分有主無主

凡例中國有主則外國曰入寇無主則但云入某塞

中國有主曰死無主曰卒

如宋文帝元嘉元年吐谷渾書

卒得之考異以為誤非也然隋開皇十一年李

春秋

呂書死而十七年高麗王復書卒亦自矛首

春秋

於吳楚始舉號繼書人書爵亦以中國衰則吳楚進

今概以死稱於蠻戎無辭然中國無主何以別焉如

欽定四庫全書

綱目續編

八

南北朝前後五代諸君顧可以漢唐全盛時待之哉

中國有主割據書死王公書卒中國無主割據書卒王公書薨宜著為例

又曰凡正統追尊皆書

按唐代宗追尊母為皇太后僖宗追尊母為皇太后

皆不書宣宗追尊母龜氏為皇太后亦不書

篡賊例曰凡以毒弑者加進毒字而不地註云不可得而地故加進毒以著其實如莽冀之類霍顯又加使醫

字

此條凡例與幽殺同誤不必從○按許世子不嘗樂

春秋直書弑其君

見魯昭公十九年左傳許悼公瘞飲太子止之藥而卒

並未

嘗加進毒字

張氏曰孟子云殺人以刃與政有以異乎曰與以異也違藥而藥殺可不謂之

弑蓋既已弑矣何毒之可言哉必欲一一明著其實

則抽戈刺髡者不又當書刺弑乎

漢後主禪景耀三年魏司馬昭弑其

主髡於南閣下分註成濟抽戈刺髡墮於車下○語云惡莫憎于意錄邪為下進毒抽戈雖殊其弑君之意一也固當畧其意據王莽霍顯皆不書進毒使醫或自

覺其非而更定之考異猶欲於韋后弑中宗補進毒

欽定四庫全書

綱目續編

九

二字何其謬也

又曰疑者曰中毒崩註云如晉惠帝之類史言或曰司馬越之鴆而通鑑不著其語今但如此書以傳疑而著史家本語於其下

既云中毒則鴆明矣何疑之有必欲傳疑或但書暴崩可也然漢成帝之崩分註亦言民間謹諱成歸罪趙昭儀綱目但書帝崩而不言中毒何鴆

按梁冀武質帝亦於煮餅置毒使左右進之綱目特書武質帝史稱惠帝食餅中毒而崩愚意但問其所食之道何自而至則誠

否明矣宮闈之事深隱難知當時既云司馬越之鳩宣無所據徒以疑似書之使越逃弑君之罪也乎

祭祀例曰凡雜祠祭因事乃書或有得失可法戒則持書之註云得如始皇祠舜禹高祖祠孔子之類

始皇祠舜禹不可與高祖祠孔子同日語詳始皇三十一年置酒宴饗因事乃書又曰凡置酒宴饗因事乃書

秦王政十年齊趙入秦置酒可不書

凡例見朝會條分註

恩澤例曰凡恩澤皆書正統曰赦○非正統者曰赦其境內

欽定四庫全書

綱目續編
凡例

十

非正統而赦者既冠以國名

見系訓曰諸國事各冠以國號不違書則

所赦之為境內明矣不必更書境內如凡例所云則正統不當書赦天下乎既書境內以著其狹不書天下亦何以見其所赦之廣乎按宋武帝永初二年書

大赦後魏太武帝太平真君元年書大赦皆無境內字

非正統者書赦而去大字宋則此條凡例當是未經
魏書大與正統無別亦非則此條凡例當是未經更定耳不必從

朝會例曰凡割地從小入大曰某獻某地於某從大入

小曰某與某某

周赧王入秦可謂從大入小而綱目書獻報王五十年書秦

入寇王入秦盡獻其地歸而卒何與

封拜例曰凡正統封王皆書曰立某為某王註云自武帝元朔以後封王無事義者皆不書

按漢炎興元年漢亡北地王謐死之非無事義者綱目不書立子謐為某王非是

又曰封侯有故乃書曰封某為某侯

欽定四庫全書

綱目續編
凡例

十一

漢呂后封宦者張澤為建陵侯景帝封匈奴降者徐盧等為列侯匈奴宦者封侯自呂景始非無故者綱目不書非是

又曰褒先代聖王之後而封者悉書之註云武帝封姬嘉成帝封孔吉

按元帝封孔霸為關內侯初元光武封姬常為周承

休公

建武二年皆不書

按建武五年封孔安為潁川侯嘉公十四年封孔志為褒成侯晉太元

十一年封孔靖之為奉聖侯宋元嘉十九年封孔渢為奉聖侯北齊天保元年封孔崇為恭聖侯隋文帝

封孔長孫為鄒國公唐貞觀十年
德倫為襄聖侯皆不見綱目

又曰凡宦者封爵皆加宦者字註云如鄭衆之屬以著刑

臣有功之始

按鄭衆為鄴鄉侯和帝永元不書宦者況其他乎謂

綱目無一字脫誤者非也

李輔國進爵博
陸王不書宦者

又曰凡親戚貴重者書其屬註云如元舅王鳳之類以著外家與政之禍

按梁冀弑君楊堅篡國皆與政之禍而不書屬何歟

欽定四庫全書

綱目錄略
凡例

又曰凡正統命官曰以其人為某宰相皆書餘官非有故不書註云有功有事若其人之賢否用舍繫時之治亂安危者乃特書之

按賢如諸葛亮繫蜀漢安危非無事功者餘官猶當

特書初除丞相不持書

元年
章武

謬甚

又曰凡宦者除拜當書者皆加宦者字註云如石顯之

類以著刑臣與政之端

按趙高為中丞相高力士為監門將軍知內侍省事

楊思勗為大將軍魚朝恩為天下觀軍容宣慰處置使總禁兵皆不加宦者字

又曰凡錄功臣子孫皆書註云如宣帝求高祖功臣子孫失侯者賜金復其家封蕭何子孫之類

按景帝封蕭何孫係

蕭係漢書功臣表及蕭何傳皆作嘉或疑其有二名未知孰是

為武陵侯

景帝元年武帝封高祖功臣五人後為列侯元年不書唐代宗錄魏徵王珪

李靖李勣房玄齡杜如晦等後大歷五年

昭宗訪武德功臣子孫

大順二年皆不書

欽定四庫全書

綱目錄略
凡例

征伐例曰凡正統用兵於臣子之僭叛者曰征曰討于外國若非其臣子者曰伐曰攻曰擊

征討攻伐不必泥當以有罪無罪為主彼有罪而我

伐之雖外國得稱討彼無罪而我攻之即臣子宜書

擊

春秋子齊桓公書伐楚子晉定公則書侵可見無定例惟義是視而已晉穆帝永和八年謝尚檄叛

張遇不書討
而書攻可證今不問其有罪無罪概謂臣子不書攻

擊外國不書征討則是獵狁宜猾夏而湯武無天討

可乎考異但舉征討攻伐之互誤者為辭而不知凡

例之分別征討攻擊非定論也

又曰凡人討逆賊而敗者亦曰不克死曰死之註云劉

崇翟義之類

馬適求謀誅莽不克新莽地宜入此例書法以死下

閼之字史綱有之字遂謂與慷慨就義者異非是

又曰凡非正統而相攻先發者不曰寇陷後應者不曰

征討

按漢唐正統也而隗囂下隴不書陷武六年建武武建吐番陷

欽定四庫全書

綱目續編
凡例

高

長安而書入代宗廣德元年宋魏非正統也而柔然侵魏書

寇宋攻楊難當書討皆誤

罷免例曰凡謝病請老致仕宰相賢臣則書註云張良

王吉二疏韋賢之類

許敬宗宋齊丘不可謂賢亦書致仕宦官楊復恭仇

士良尤非敬宗齊丘比亦書致仕尤誤按范延光亦書致仕益見

此條凡例
非定論

誅殺例曰凡誅殺叛逆或大罪曰某官伏誅或曰誅某

官某或曰討某官某誅之

按誅殺例宜分三等罪大當誅者曰某伏誅高肇宜

魏文帝太和二十一年楊泰陸賄伏誅不書官得之當誅而失刑者曰某死胡廣崔光

田承嗣入此例罪微而無可稱者曰某卒而已等宜入此

討而誅者曰討某誅之宇文護等宜入此例不討而誅者曰

誅某綱目凡有罪者皆書官是用人者不能無過非

所以治臣子也

人事例曰凡諸臣之卒惟宰相悉書

欽定四庫全書

綱目續編
凡例

主

漢文帝十一年丞相周勃卒不書晉武帝太康五年

杜預卒不書凡例質臣持書依賢相例

又曰賢者曰某官某爵姓名卒而註其諡

宇文士及李勣等不當註諡而註諡魏徵李靖高士

廉宜註諡而不註皆非

又曰凡篡賊之臣書死註云如范增王舜揚雄之類

按項梁非篡賊之臣而書死以弑自梁是于秦也與大書奪秦予漢之義

看賈充桓溫輩與舜雄無異而書卒非是○愚謂篡

賊之君亦當書死綱目於呂

漢呂后唐武曹丕魏曹劉

宋劉書崩書卒何其嚴於臣而寬於君也

裕格災祥例曰凡災異悉書

漏者甚衆如兩漢災異僅據本紀不攷天文五行志無怪其漏全史具存不能悉著

劉友益書法凡例

正統例曰凡天下混一為正統

以混一為正統金海陵王之言非定論也

愚按混一止可謂大統不可謂正統正不在大如以

大統為正則蜀漢偏安寧得為正統乎

如孔子贊於堯舜宜以位

乎可以書法隨例附會不知辨正如此

欽定四庫全書

綱目續解凡例

六

欽定四庫全書

綱目續解凡例

七

大臣例曰丞相三公拜免悉書之

按朱子封拜例註云自永初元年以後三公因事乃

書故周章為司空不書書司空周章自殺所謂因事而見書法謂三公拜免悉書非也

又曰唐以來丞相罷為他官賢者則書罷為某官否則書罷而已

按牛僧孺不可謂賢亦書罷為某官非是

又曰兩漢卒具官爵書姓者為美辭不書姓者為恒辭蜀漢至晉以後無不書姓者不書姓者變例也

既以書姓為美辭則蜀漢至晉以後無不書姓者豈

舊本作不誤書名者變例也

唐世亦當書太子某即位

綱目不書名據唐史皆稱皇太子即皇帝位

不書如高祖初立建成為太子及即位乃世民非建成也不書世民安見其庶奪嫡哉況同一皇太子漢

以名為例而唐以不名為例亦自矛盾

欽定四庫全書

綱目續解凡例

七

11

皆美乎始以不姓為恒辭繼以不姓為變例姓之

不書一也而有恒變之別何歟

又曰宋魏至陳無不具官者非賢不錄也

按褚淵王儉沈約范雲之流綱目皆具官或書錄之

果可為賢乎

又曰隋唐具官爵者皆美甚者書謚

書謚自綱目之誤朱子凡例註已言之崩葬例註云

稱今加于薨卒之上亦非是今正之書法猶謂甚者書謚何弗察也

欽定四庫全書

汪克寬考異凡例

即位例曰復號曰某國復稱王註曰如西秦之類今刊

本晉武帝太元十年書乞伏國仁稱單于註云是為西

秦十三年書西秦王乞伏國仁卒而不書西秦復稱王

疑脫簡也

西秦稱王自乾歸始乾歸國仁弟然晉史謂義熙晉安帝年號

三年僭稱秦王而綱目見於太元十九年分註又不特書至義熙五年始書西秦復稱王愚按始不書稱

其始尤以已書者為脫簡俱謬

篡賊例曰凡以毒弑者加進毒字而不地註曰霍顯又

加使醫字今刊本但書曰大將軍光妻顯弑皇后許氏

而不書使醫進毒恐漏

使醫進毒例不必從駁見朱子凡例考異以為漏非也

封拜例曰凡殊禮皆書註曰王莽加號九錫之屬王莽

欽定四庫全書

是自為之以自為書今刊本加安漢公莽號宰衡升宰

衡諸侯王上加安漢公莽九錫並不書自愚按篡賊例

註曰王莽董卓曹操等自其得政遷官建國皆依范史

直以自為自立書之今董卓曹操司馬昭等遷官殊禮

皆稱自惟王莽不書自益誤漏耳

按范史無王莽未嘗書自為范史始光武凡例但以

莽篡與操昭等故一施之唐太宗殺建成而代其位

視操昭一間耳綱目見不逮此然王莽不書自罪太后也不得以曹董比曹董

王于今據分註補書于太元十九年而後書復稱既失緣起考異不詳

乃真自為者莽非太后何自而進故封為新都侯曰
太后弟子為大司馬曰太皇太后以皆罪始之者也
自莽弑帝以後元始五年歸獄於莽雖不書自為亦不可
掩矣此條凡例不必從

征伐例曰僭名號曰稱註曰周列國稱王今刊本周顯
王三十五年書齊魏稱王四十四年書秦初稱王四十
六年書韓燕稱王註曰時諸侯皆稱王趙武靈王獨不
肯令國人謂已曰君而赧王十七年下註趙惠文王元
欽定四庫全書

綱目總序
凡例

卷

年則趙已稱王矣然不書趙稱王疑漏也

趙稱王乃臣子之辭不當以惠文為證趙世家但云立子何為王是為惠文王亦如考異所云則五國相王在武靈王不言惠文稱王如考異所云則五國相王在武靈王八年而世家於肅侯之卒即稱子武靈王立史記六國表亦於顯王四十四年亦將謂武靈已稱王乎况分註言書趙武靈王元年亦將謂武靈已稱王乎況分註言不肯亦曰武靈王是知稱王者臣子尊上之辭非當時已稱王而綱目脫漏也觀赧王九年趙畧中山綱目仍書趙君不書王益見考異之誤

考異
之誤

克寬按書肆所刊綱目如英布誤作黥布狄道誤作秋道劉裕至彭城戒嚴誤作解嚴之類未可悉舉今取其關於義例之切要者附攷凡例之後庶初學受讀者可以無惑云

按英布史記亦作黥布云姓英氏惟前漢書目錄作英布而本傳仍從史記作黥布或曰布少時有人相云當刑而王故布改姓黥以厭之春秋時有英蓼臯謂布刑而王乃臯陶用刑之餘蒙姑借以警人主慎刑之意不可為定論此綱目失於更

欽定四庫全書

綱目總序
凡例

卷

定非刊本誤也

熙布之誤僅見漢四年立布為淮南王前此呂臣得布軍項籍立布為九

江王皆作英江氏概指為誤非也

乃若劉裕至彭城本屬解嚴詳熙十一年太子重俊

四考異以為誤何以解學者之惑耶如唐中宗景龍起兵誅武三思武崇訓分註明言殺三思崇訓于其第本當作誅考異亦以為誤非是

他如嫪毐作嫪毐秦音讀

嫪毐作擣擊訂補仍作遺嫪噲

作遺嫪噲非是

呂氏五年作三年戊午作庚午田戎作田

茂西城作西域西夷作兩夷梁州作涼州左遷作差

遷乃書肆刊誤耳李哀皇后就國自殺國記作國並當改正

甚矣立言之難也書法考異豈樂以瑕疵示人哉

無亦寔淫而不自知耳予雖訂綱目心未嘗不凜

凜焉後有識者恕其僭而是正之予不勝幸若曰

大儒成書一字不可易則非予所敢知也卓菴氏

又書

欽定四庫全書

綱目續麟附錄

三

欽定四庫全書

綱目續麟

一

綱目此中正自難得人寫亦苦無專一子細工夫所修未必是當請更須後也

工夫不專一子細如何能編綱目朱子自知未必是當後人必謂一字不可易非也

答蔡季通

綱目數日曾看得否高紀中數語極佳如立口賦法及求賢詔皆合入更煩推此類添入有看了冊子旋付此童來幸甚

推類添入屬之季通可見綱目非出一手劉氏定為

朱子自作非是

又

綱目續麟凡例

綱目續麟附錄

宜春張自勲撰

朱子論綱目手書

答呂伯恭

欽定四庫全書

視至通鑑本末並註綱目提要第九第十冊以是未定

又

未曾寫此物甚難作書法固不可不本春秋然又全用春秋不得舊有例一冊不知曾并送去否

綱目固不可與春秋同日語然用其意以成書未為不可朱子謂全用不得特未悉春秋之意耳

答李濱老

通鑑之書頃嘗觀攷病其於正閏之際名分之實有未安者因嘗竊取春秋條例稍加櫛括別為一書而未及就衰眊浸劇草藁如山大懼不能卒業以為終身之恨今聞足下亦嘗有所論著又恨其未得就正以資博約之誨也

欽定四庫全書

綱目續編
附錄

欽定四庫全書

綱目續編
附錄

綱目看得如何得為整頓續成一書亦佳事也

謂之續成則前此猶未成也可見謂綱目為朱子全書者非是

與趙訥齋一

通鑑舉要詳不能備首尾畧不可供檢閱此綱目之書所為作也但精力早衰不能卒業終為千古之恨耳據此二書知朱子始欲自為獨心昏力衰不能卒業故以付訥齋耳合與訥齋諸書觀之自見

與趙訥齋一

通鑑綱目以眼疾不能細看但觀數處已頗詳盡東平王蒼罷歸藩連下文章鄰事原本漏已依所示者補之矣此書無他法但其綱欲謹嚴而無脫落目欲詳備而不煩冗耳

二

謹嚴詳備無脫落煩冗盡綱目之法惜書不副言耳

後世作史者不可不知此義

綱目亦苦無心力了得蓋心目俱昏不耐勞苦且更看幾時如何如可勉強或當以漸成之耳

答潘恭叔

觀衰眊浸劇大懼不卒之語益信劉氏謂強仕成書非晚年絕筆之謬

答潘恭叔

綱目亦苦無心力了得蓋心目俱昏不耐勞苦且更看幾時如何如可勉強或當以漸成之耳